

采购编号：HXCX2026015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
提升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__八__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7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9
第五章	商务要求	45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48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CX2026015

项目名称：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503524.2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503524.2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03524.2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教育服务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503524.2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 1(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份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任一险种）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缴费主体赋码后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对列入 “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下午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4）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办理，咨询电话 0912-3452148、029-88661298 或 4006-369-888（陕西 CA 联系电话）。

（5）请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地址：榆林市高新开发区桃李路 3 号

联系方式：0912-35931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路榆溪尚品 3 号楼 1415

联系方式：137723687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3772368720

邮 箱：1023891841@qq.com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
5	项目编号	HXCX2026015
6	标段名称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
7	标段编号	HXCX2026015
8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份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任一险种）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缴费主体赋码后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10	服务期	1 年
11	服务地点	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指定地点。
1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13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电子文件数量:电子投标文件 <u>壹</u> 份，后缀为 (*.SXSTF)； 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注:1. 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提交，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14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16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7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的无效。
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保证金	采用“ 投标信用承诺书 ”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 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自主上报信用承诺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接受 ☐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22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即在当事人的签字上加盖印章。 注： 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标。
2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响应本采购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差旅、现场踏勘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1. 投标人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市场行情及自身实力自主报价，充分测算并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 2. 凡招标文件未列明，但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行业惯例及自身判断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自行列入投标报价中。 3. 无论投标人在报价中是否单独列项、是否明示计取，采购人均视为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中标后不再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4. 投标报价应是唯一、最终、固定不变的价格，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人工、材料、政策等任何因素调整合同价款。 5. 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7.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24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25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25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第十五条规定，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供应商投标报价须全额包含本项费用；收费费率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步公开本项目收费标准及实际收费金额。 2、支付方式：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3、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tr><th>服务费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 亿~5 亿</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able> 例如：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0.8%=3.20 万元 (678.2-500)*0.45%=0.8019 万元 服务费=1.50+3.20+0.8019=5.5019 万元。 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招标。	服务费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 亿~5 亿	0.05%	0.05%	0.05%
服务费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 亿~5 亿	0.05%	0.05%	0.05%																											
27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
28	关于中小企业执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为 20%。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9	合同价款形式	本采购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30	其他	招标文件与媒体发布的采购公告不一致时，以采购公告为准；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榆林市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1.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人提供的教研相关全部服务必须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符合国家、陕西省、榆林市现行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研管理、教师培训相关规范、规程、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教育领域政策规定。

2.2.2 服务范围、教研实施标准、服务周期、培训实施进度、现场教研质量、驻场教研人员配置、交付教研成果、后期教学配合、教研应急保障等不得存在任何负偏差；仅存在不损害采购人权益的正偏差，采购方可接受。针对培训人数、备课场次、命题指导次数、试点校服务数量等量化指标，投标人不得降低承诺标准。

2.2.3 本项目教研服务必须满足榆林市各级教育管理管控要求、中小学日常教学运行需求、教研活动规范化管理要求、校园安全管理要求、预算经济性及入校落地可实

施性，所有培训、集体备课、入校视导、命题分析、课堂教研等作业不得损坏校园设施、教学档案、师生教学资料、校本教学物资。

2.2.4 投标人须保证全部教研服务合法合规、服务内容完整到位、教研实施效果稳定达标、实施方案经济适用、教研技术成熟可行、入校教研作业便于学校日常教学管理，各阶段及整体教研成果满足采购人验收标准，无培训缺项、备课流于形式、学情质量分析失真、教学资源错漏、命题不规范等问题。

2.2.5 整个服务周期内需持续保障各项教研核心考核指标稳定达标，按约定频次完成分层教师培训、跨区县联合备课、命题指导、试点校循证课堂教研等工作；定期向采购人报送教研服务台账、活动过程记录、质量自查报告，主动配合采购人开展入校抽查、阶段性教研考核、项目整体验收工作。

2.2.6 教研全过程建立完整过程留痕机制，参训人员签到、教研现场影像、备课资源包、入校视导记录、整改回执、各类教研成果资料统一分类归档，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全程可追溯，不得存在资料缺失、数据造假、教研记录不实情形。完整留存培训课件、单元教学设计、课例视频、质量分析报告、重难点案例库、跨区域教研活动档案。

2.2.7 投标人须建立应急教研保障机制，针对临时教学保障、突发教研任务、全市大型联合教研、考试命题紧急支撑等事项，按招标文件约定时限完成人员调配、现场支撑，及时保障区域教学、教研工作有序开展。

2.2.8 服务期内教研讲师薪酬、教研工具资料、教学资源编制、入校交通、专家劳务、成果汇编、现场配套保障等全部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因投标人教研服务疏漏、操作不规范、履职不到位造成教学延误、教学资产损坏、教学秩序混乱，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商务条款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项目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按顺序编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教研服务内容的总价体现，包含投标人完成本区域教师分层培训、跨区县联合备课、学科命题指导、试点校课堂重难点教研、教学资源开发全过程所需一切费用，涵盖：教研专家劳务、讲师师资薪酬、参训人员配套会务、教学资源编撰印制、入校教研交通、线上教研平台使用、教研工具耗材、现场活动组织、安全保障、人员保险、项目全过程管理、应急教研支撑、成果汇编归档、各项税费，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9.2 投标人报价须综合考虑服务周期、区域教研统筹特殊要求、分学段分学科教学任务、培训场次保障、入校教研场地限制等全部客观因素，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增项费用。

9.3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工作内容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4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5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6 投标报价大于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7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

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版文件的编制：

13.3.1 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中标单位补交一正二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投标文件一份（备案用）

13.3.2 投标文件封面及内容、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签字盖章必须一致。**

13.3.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 A4 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 8.1 至 8.3 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2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会议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登录“不见面”

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18.2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及纸质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8.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19. 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

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份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开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任一险种）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	对列入 “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5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对列入 “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无违纪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9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内容；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性的审定。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备注
1	投标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2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实质性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实质性条款；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其他情况：没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2.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22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分项名称	评分标准	满分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企业的价格分数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0 分
业绩	业绩认定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开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每提供 1 个已完成的中小学教师培训、教育教研服务类类似项目有效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业绩佐证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项目合同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所有扫描件均需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材料无效、签章不全的不得分。 评审规则：仅核查业绩时间、材料完整性、电子签章有效性，不审核合同金额、项目规模、服务成效、项目等级。	10 分
综合实力	1、每提供 1 份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日期间的教育部示范性教研培训项目有效证明文件（表彰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得 2 分，最高 6 分； 2、每提供 1 份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日期间获评教育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优秀教研典型案例证明材料得 1 分，最高 6 分。评审规则：仅核验证明材料是否提交、签章是否齐全有效，不评判案例质量、项目影响力及荣誉等级优劣。	12 分
专家团队	1. 首席专家(包括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得 3 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满分为 3 分。(提供首席专家的职称证(复印件)、聘用协议合同(复印件，首席专家为本单位的无需提供聘用协议合同)、首席专家为本单位的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纳材料（任一险种），不提供不得分。 2. 授课教师专家团队中，具有正高级职称或特级教师人数在 20 人以上得	13 分

	5 分，10-15 人得 2 分，5 人以上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满分 5 分。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 授课专家培训团队中，中小学学科教研员、一线学科骨干教师及教育管理类师资不低于 50%得 5 分，以上述内容为基础，每下降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为 5 分。（提供职称证书，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盖章 承诺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专项承诺函，承诺包含以下 4 项内容： ①项目全部成果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承诺（1 分）； ②项目全流程安全管理责任承诺（1 分）； ③售后服务长效配合承诺（1 分）； ④不转包、不分包项目盖章承诺（1 分）。 ⑤项目全程保密责任承诺（1 分） 计分规则：投标人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专项承诺函，承诺完整包含①至⑤共 5 项内容，5 项内容全部齐全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承诺内容扣相应分值，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未提供专项承诺函、承诺函未加盖企业公章、承诺内容未完整覆盖要求的，本项不得分。	5 分
技术条款 响应材料	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专项承诺函，承诺包含以下 5 项内容： ①完整逐条填报《技术偏离表》（2 分）； ②培训台账、成果交付标准响应文件（2 分）：投标文件单独附书面响应文档，清晰对应招标文件培训台账管理要求、教研成果交付清单、交付时限、交付格式；内容完整覆盖招标所有交付条款，不是空白无文字。不得分情形：未提供该专项响应文件；文件空白、仅标题无实质对应内容；仅一句话简单带过，未逐条匹配招标文件交付标准；内容与招标交付要求冲突。 ③7×12 小时线上技术保障盖章承诺（2 分）； ④完免费补训、临时追加教研服务承诺（2 分）； ⑤资料数字化交付配套保障说明（2 分）：提供独立书面说明文件，明确数字化交付载体、格式、存储、传输、售后配套保障措施，对应招标文件数字化成果要求，具备实质内容得 2 分。不得分情形：无数字化交付说明文件；文件空白、无实质保障措施描述；未响应招标数字化交	10 分

	付相关条款。 计分规则：本项满分 5 分，①②⑤须提供对应书面响应材料，③④须在加盖企业公章的专项承诺函中明确载明，每项对应分值 2 分；5 项材料及承诺全部齐全有效得 10 分；每缺失任意 1 项材料 / 承诺内容扣 2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本项不得分。	
培训主题与目标定位	培训主题提炼精准，目标定位贯彻教育部、教育厅有关段教育改革发展要求，符合榆林市对该项目的定位；培训目标叙述清晰具体，逻辑性强，目标具有可操作性和可检测性。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培训主题与目标定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4 项： ①培训主题与目标的定位精准；②阶段性目标与整体目标表述清晰；③整体目标的操作性；④整体目标可测性。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每一项得 1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每一项得 0.5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 4 分。	4 分
需求分析	选择适当调研方法，针对项目培训对象开展有代表性、广泛性的调研活动，或基于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行分析，需求分析精准到位，贴近一线实际，体现“需求牵引”；项目拟定要解决的问题精准可达成，并在培训内容和培训方式中能体现培训需求体现“问题导向”。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需求分析方案进行综合评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 项： ①对参训对象能力素质水平、学习方式、发展路径、薄弱环节分析；②培训对象的共性需求与个性需求分析；③项目拟定要解决的问题分析。 注：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每一项得 2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每一项得 1.5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符合采购要求每一项得 1 分；内容完整，满足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0.5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 6 分。	6 分
培训内容	坚持“内容为王”，内容设计与培训主题和目标逻辑一致，课程质量高，能够有效实现培训目标；培训实践课程比例不少于项目要求的比	7 分

	例；能够提供与主题相关的线上线研修内容，有效延展和补充线下培训内容。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设计与课程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7 项： ①培训内容与培训需求的切合性；②培训内容设计；③课程模块设置之间的逻辑关系；④培训内容模块和专题设计与培训主题和目标逻辑一致性；⑤课程质量及实现培训目标的有效性；⑥在线研修的学时安排及内容设置的合理性；⑦线下培训的安排及内容设置的合理性。 注：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每一项得 1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每一项得 0.6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符合采购要求每一项得 0.4 分；有具体内容，符合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 7 分。	
培训方式与训后跟进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式（包括但不限于①精准制定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多样③体现真实课堂的培训环节④建立有效反馈机制⑤培训考核科学等）进行综合评审：以上方案提供完整且符合项目实施要求得满分 5 分，每有一项漏项扣 1 分，每有一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存在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 0.5 分，最多扣 5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学员考核评价和跟踪指导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学情管理制度健全②管理体系明晰③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④评价指标体系科学合理⑤跟踪指导时间明确等）进行综合评审：以上方案提供完整且符合项目实施要求得满分 5 分，每有一项漏项扣 1 分，每有一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存在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 0.5 分，最多扣 5 分。	10 分

特色创新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特色、亮点、创新说明，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目标定位、课程安排、后勤保障、跟踪指导等方面。 投标人提供以上全部内容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每出现存在无重点内容、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等情况扣 0.5 分，最多扣 5 分。	5 分
后勤保障	后勤管理机制和制度健全；教学场所、设施设备和其他辅助设施能满足培训的实际需求；为学员提供与本项目经费相匹配的食宿条件；学员考勤制度健全；有保障学员人身安全的各项安全和医疗条件及措施，有应急预案，且措施具体可行。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后勤方案进行综合评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 项： ①满足培训人数需要的住宿餐饮等生活设施；②教学环境、教学设备，学员食宿条件、医疗卫生条件；③后勤管理机制和制度，培训安全、考勤、考核评价、学情反馈等相关管理制度。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每一项得 1 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且内容完整、表述清楚符合采购要求每一项得 0.5 分；有具体内容但后勤保障不全面每一项得 0.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 3 分。	3 分
应急预案	投标人提供应急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措施： 1、应急预案程序清晰到位、时间节点明确、方案完整完善且针对性与实操性强的得 5 分； 2、应急预案程序清晰、方案完整、且具有项目针对性的得 4 分； 3、应急预案程序清晰、有基本方案的得 3 分； 4、应急预案内容理解欠缺、描述不准确，仅能部分满足服务的得 1 分； 5、提供相关内容阐述不得分。	5 分

23.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3.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3.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的网络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

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按照综合得分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投标价格低的；
- （2）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 （3）服务承诺优的。

六、授予合同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25.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第十五条规定，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供应商投标报价须全额包含本项费用；收费费率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步公开本项目收费标准及实际收费金额。

25.2 支付方式：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5.1 条或第 26.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7. 其他

27.1 拒绝商业贿赂

27.1.1 投标人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28、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8.1 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8.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人，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人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售后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8.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七、质疑与投诉

29、质疑及投诉

29.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路榆溪尚品 3 号楼 1415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方式：13772368720

邮 箱：1023891841@qq.com

29.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八、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	------	------	------	------	------	------	-----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3%	72 小时	尹皓永 18791214448
4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72 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2 年	3.45%-5.8%	24 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	3.1%	24 小时	王 真 15009226862
9	民生银行	政采 E 贷	3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期	3.4%	72 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 政通	1000 万元	1 年	3.2%	72 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服务项目，围绕教研管理领导力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提质、学业质量命题评价、试点校循证教研四大板块开展全流程教研服务，覆盖全市中小学管理干部、教研组长、初中 / 高中语数英学科一线教师，构建市 - 区县 - 校三级一体化教研支撑体系，落地新课标、新教材配套教研实施机制，产出标准化教学资源、校本教研实施模式与完整教研成果资料。

二、采购内容

序号	项目大类	任务名称	培训/服务对象	实施规模	培训/服务时长或场次	培训/服务地点	培训核心目标	详细培训 / 服务内容	硬性服务实施要求	预期交付成果
1	项目一：联合备课联合测试提质提能	市级指导团队研修指导力提升培训	榆林市教研室负责人、市 / 区县级项目学科教研员、项目学科专家	60 人	7 天	省外	1. 统一全市跨区域学科教学、教研实施时间，制定标准化集体备课计划；2. 厘清市、区县、学校三级教研项目分级管理岗位职责；3. 掌握标准化教研项目管理工具，形成区域教研统筹管理策略；4. 借鉴先	1. 区域教研统筹管理制度培训：项目实施时规划、分级岗位职责划分；2. 教研项目管理实操培训：标准化管理工具使用、教研活动策划与考核；3. 先进地区教研管理经验学习：集体备课、常态化听评课制度	1. 线下集中封闭式研修，配备省级资深教研管理专家全程授课；2. 组织跨区县分组研讨，形成可落地的区域教研优化方案；3. 配套印制《区域教研项目管理工具手册》；4. 培训全流程资料完整归档；签到	1. 市 - 区 / 县 - 校三级教研专业支撑体系文件、跨区联合教研管理制度；2. 区域集体备课、听评课、学科教学常规标准化规范文件；3. 参训教研管理干部研修成长档案

							进地区教学管理经验,完善集体备课、听评课常规教研制度	建设案例分享; 4. 分组研讨: 结合榆林本地学情,优化区域跨学科、跨区县联合教研方案	表、课件、研讨记录、现场照片视频	
2	项目一: 联合备课 联合测试 提质提能	示范校校长、教研组长校本指导力提升培训	项目校校长 / 教学副校长、项目学科教研组长 (4 人 / 校)	150 人	5 天	市内	1. 统一校内学科教研、备课实施时间标准,指导各校制定校本备课计划;2. 完整解读本项目实施方案,明确校内研修任务与管理职责;3. 掌握校本教研管理、课堂教学指导工具与实操策略;4. 借鉴先进校本教研经验,落地单元整体备课、教研员入校视导机制;5. 指导备课组开展线上线下融合式单元整体备课实操	1. 校本教研管理制度搭建培训:校本备课计划制定、校内教研活动时序管理;2. 校本教研指导能力培训:课堂观察、教师备课指导、教学问题诊断方法;3. 单元整体备课实操教学:依托新教材设计跨课时单元教学方案;4. 入校视导工作实操:教研员入校听课、评课、备课答疑流程;5. 线上教研平台使用培训,搭建常态化校内教研沟通渠道	1. 培训模式: 线下集中授课 + 入校巡回实地指导相结合; 2. 每一所项目校至少完成 1 次入校现场备课实操指导;3. 培训结束后提供 3 个月线上常态化教研答疑通道;4. 完整留存培训台账、入校指导记录、课堂研讨影像资料	1. 校本研修标准化制度、校本教研行为规范文件;2. 市县级学科骨干教师研修指导力提升成长清单;3. 校级教研组长校本教研指导实操手册

3	项目一： 联合备课 联合测试 提质提能	“联备联 测”语、 数、英三 学科教学 提质行动	全市中学 语、数、 英三学科 一线教师	常态化 教研，无 统一集 中参训 人数	初中：12 次/学科× 3学科（语 文、数学、 英语）×2 个年级（初 一、初二） 高中：12 次/学科× 3学科（语 文、数学、 英语）×2 个年级（高 一、高二）	市内	1. 提升教师新 课标、新教材解 读与深度分析 能力；2. 强化 单元整体教学 设计、课堂实 施、分层作业设 计、课堂答疑全 流程实操能力； 3. 建立常态化 跨区县协同备 课机制，均衡区 域教学资源；4. 依托集体备课 解决一线课堂 真实教学重难 点问题	1. 新课标、新 教材深度解读 培训：学段教学 目标、核心素养 落地路径；2. 单元整体教学 设计实操培训： 单元规划、课时 重难点拆分、分 层作业设计；3. 集体备课标准 化流程教学：主 备、共研、修改、 资源打磨完整 流程；4. 课堂 答疑、学情应对 实操训练；5. 分单元分学段 资源展示、互评 打磨	1. 按教学学期 组织双周跨区 县联合集体备 课；2. 各区县 固定1所“主 备校”，分单元 承接教学设计 主备任务；3. 每轮备课结束 统一展示成套 备课资源包；4. 线上线下同步 答疑，学科专家 全程参与研讨； 5. 所有参训教 师必须提交备 课实践作业	成套学科备课 资源包（分初 中、高中）：教 材分析文稿、单 元整体教学规 划、课时教学设 计、教学课件、 分层作业、单元 配套习题
---	------------------------------	--------------------------------------	------------------------------	---------------------------------	--	----	--	--	---	---

4	项目二： 命题指导 与期末学 业质量分 析	命题指导 与期末学 业质量分 析	全市中学 语文、数 学、英语 学科教师	常态化 教研，无 统一集 中参训 人数	高中 1-2 年 级：9 学科 *1 次/学 年，共 18 次命题指 导 高中 3 年 级：9 学科 *3 次/学 科，共 27 次命题指 导	市内	1. 规范校内单 元、期末学业检 测命题全流程， 落实素养立意 命题要求；2. 掌握考试数据 解读方法，完成 学情、教情分层 诊断；3. 依托 质量分析结果 定位教学薄弱 点，优化课堂教 学重难点设计	1. 命题标准化 培训：课标对 标、题型梯度设 计、难易度把 控、素养类试题 创编；2. 试卷 审核、审题流程 实操教学；3. 考试数据分析 培训：平均分、 得分率、薄弱知 识点、分层学情 分析方法；4. 质量报告撰写 实操，针对薄弱 教学点制定整 改教学方案	1. 分学段、分 年级常态化开 展命题实操线 下培训；2. 每 学期统考结束 后，基于原始考 试数据完成多 层级质量诊断； 3. 针对薄弱学 校、高频易错知 识点，配套入校 专项教研指导； 4. 建立命题资 源审核台账，全 程留存命题培 训课件、试题案 例	1. 分学科全学 年学业质量总 分析报告；2. 跨学期、跨区县 学科学业质量 横向对比分析 报告；3. 标准 化命题模板、校 内命题质量审 核规范文件
5	项目三： 试点校学 科教学重 难点突破 策略	教学重难 点突破循 证教研	9 所标杆 试点校 （市直高 中 1 所、 区县小学 4 所、区 县初中 4 所）	驻校常 态化教 研，无统 一集中 参训人 数	课堂测评： 9 所试点校 ×3 学科× 3 次 教学质 量 测 评 分 析： 10 所试 点 校 ×3 学 科 ×1 次	市内	1. 推行循证教 研闭环模式，实 现课堂教学过 程显性化；2. 依托真实课堂 观察证据梳理 课时、单元教学 重难点落地突 破路径；3. 打 造人工智能赋 能校本教研标 准化实施模式， 形成可复制校 本教研流程	1. 循证教研四 环节实操培训： 自我反思、同伴 对比研讨、专家 提炼、课堂改 良；2. 课堂观 察方法培训：从 教学内容、课堂 活动、教学方法 三维度记录课 堂证据；3. 教 学重难点突破 策略研发实操； 4. AI 数字化教	1. 9 所试点校 一校一固定驻 校学科指导专 家，常态化入校 听评课；2. 完 整记录课堂观 察原始数据，形 成每节课观察 报告；3. 融合 数字化、AI 教 学工具搭建智 能校本教研路 径；4. 为每所 试点校定制专	1. 试点学科全 课时完整课例 视频资源库；2. 分课时、分单元 教学重难点突 破策略集 + 配 套落地教学案 例；3. 校本主 题教研标准化 实施规范文件； 4. 人工智能赋 能校本教研实 施模式、典型应 用案例集

								研工具使用培训，智能课例分析、学情数据应用；5. 校本主题教研方案撰写、活动组织分工实操教学	属校本主题教研实施规范，明确流程、分工、成果标准	
--	--	--	--	--	--	--	--	--	--------------------------	--

三、培训及服务要求

（一）师资人员要求

1、投标人须组建固定专项教研培训团队，设置项目总负责人、分学段学科首席培训专家、驻校指导教师、成果资料编撰专员；所有授课、入校指导专家须具备市级及以上教研管理或学科教学指导资质、相关培训业绩，投标文件同步提供职称、成果佐证材料。

2、9 所试点校实行一校一专人驻校机制，保障常态化入校培训、教研指导不间断。

3、所有培训主讲、驻校核心指导人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调整师资，须提前 7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二）培训周期与应急响应要求

1、整体培训、驻校指导服务周期覆盖完整 1 个教学学年，贯穿秋季、春季全部教学阶段，所有培训时间需配合全市中小学教学、期中期末统考安排，不得占用正常课堂授课、统一考试时段。

2、设立 7×12 小时教研培训应急响应机制：采购人临时大型集中培训、紧急命题辅导、突发入校教研需求，

2 小时内完成对接响应，48 小时内调配对应学科专家到场开展培训服务。

（三）培训资料归档、成果交付与版权要求

1、所有线下集中培训、入校指导全过程完整留痕归档，包含培训签到表、授课课件、培训现场影像、研讨记录、入校指导回执、课堂观察台账等资料，分项目、分学校、分学科分类整理，纸质版 + 电子版双份交付采购人归档。

2、表格内全部预期培训成果、教学资源、教研资料，须在整体服务周期结束前 15 个工作日完整交付；电子成果同步提供可编辑文档版本与加密存储硬盘一套。

3、本项目所有培训课件、教研成果、教学资源、课堂课例视频版权全部归采购人独家所有，投标人不得私自留存、对外传播、商用本项目任何培训资料与产出成果。

（四）报价包干约束要求

本项目为总价包干采购，投标报价包含培训专家劳务、师资差旅交通、培训场地配套、教学资源印制、课例视频拍摄制作、耗材物料、现场管理、保险、税费、应急培训保障等完成全部培训与教研服务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增项、追加费用。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 1、服务期：1 年。
- 2、服务地点：榆林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指定地点。

二、合同价款

1、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验收、税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 1、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 3、结算方式：采购人结算，成交供应商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四、服务质量保证

1、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基础教育教学相关规范、本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开展全部培训、教研、驻校指导服务，保障各项教研活动规范落地，产出成果完整合规，全面达成项目预设提质目标。

2、常态化落地市级管理研修、校本领导力培训、跨区县联合备课、学科命题指导、试点校驻校循证教研五大类服务，做到培训组织及时、入校指导到位、资源交付按时、问题答疑响应高效。

3、教研培训、入校指导作业规范文明，严格遵守各学校校园管理规定，做好人员、设备、课堂教学安全防护，规避教学秩序、师生人身、教学数据信息安全风险。

4、建立全项目标准化服务台账，包含培训签到、研讨记录、入校指导回执、专家服务日志、成果交付清单等，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日常巡查、月度 / 学期定期考核，针对检查发现问题按采购人要求限期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佐证材料。

5、服务周期内保障全部培训、教研服务足额落地，未达标场次、未完成入校指导任务、缺失教学资源均由中标人无偿补训、补指导、补充全套标准化资源，不产生任何额外费用。

6、保障项目负责人、学科专家、驻校指导人员、资料编撰人员足额在岗，核心师资不得擅自离岗、随意更换，保障全学年教研培训工作持续稳定开展。

五、技术支持：

1、中标人提供项目全教学学年全周期教研技术支持，服务覆盖自项目启动至全部成果验收交付完成，所有专家劳务、线上线下技术服务、资源开发相关费用均统一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无需另行付费。

2、7×12 小时常态化答疑通道，及时解答教研员、学校教师各类教研、教学、命题技术咨询；采购人、试点校现场教学疑难、突发教研任务，按要求限时调配专家到场处置。

3、针对新课标新教材解读、单元整体备课、学科命题设计、课堂教学重难点突破、AI 数字化循证教研等板块提供全流程专业技术指导，按需出具专项优化方案。

4、全程配合采购人开展过程检查、问题整改、阶段验收、项目终验等各项工作，根据教学进度、考核反馈按需迭代、优化整体教研实施方案。

5、设立专属项目联络人，保持工作日、应急时段联络渠道全程畅通，针对考试、培训、校园教学突发情况建立快速响应机制，48 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供应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应商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八、知识产权：

1、本项目所有教研实施方案、培训课件、备课资源包、学业质量分析报告、课例视频、校本教研制度、各类技术资料及配套文件的知识产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

2、中标人不得擅自留存、内部使用、复制、对外泄露、转发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3、中标人全程对项目教学数据、学校学情、师生信息、全套教研成果履行保密义务，若发生泄密、侵权行为，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经济赔偿责任。

九、验收

1、验收依据：

本项目验收严格遵照国家、陕西省中小学基础教育教学工作相关规范标准、榆林市本地教育教学管理相关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采购合同及经采购人审定的整体教研实施方案执行。

2、验收组织及费用约定

本项目全学年教研服务履约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综合验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落地情况邀请省市学科教研专家参与本次验收工作。验收全过程产生的专家评审费、专家差旅、场地会务、资料印制等全部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全额承担。该部分费用已综合包含在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之内，采购人不另行单独计取、结算任何费用。

3、验收标准

3.1 全部教研培训、入校指导、资源开发工作符合国家、省市现行基础教育教学规范及合同约定质量要求；

3.2 教研服务足额按期落地，培训场次、驻校指导时长、学科备课活动、命题辅导任务全部完成，无缺项漏项；

3.3 中标单位全面履行全部合同义务，采购人检查、考核提出的问题整改及时、服务响应高效，服务周期内无教学秩序扰乱、师生安全、数据泄露等重大不良事件；

3.4 培训台账、专家服务日志、入校指导记录、教学资源交付清单、质量分析报告等全套资料完整规范，顺利通过采购人年度综合验收。

4、验收依据文件

4.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所有技术、商务承诺指标必须全部达标；

4.2 双方签订的正式采购合同文本；

4.3 国家、教育行业现行基础教育教学相关标准与管理规范。

5、验收流程

各项内容验收全部合格后，双方共同填写项目综合验收单，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此合同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合同名称)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 购 人: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签 署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采购人（全称）：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_____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_____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供货相关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元/年）。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税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质量保证：

- （一）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二）符合国家要求，确保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十、验收：

验收依据：

-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招标文件；
- （3）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公开澄清函（如果有须提供）；
- （4）合同服务清单；
- （5）国家、行业相关规定和标准。

十一、保密

工作中涉及到的涉密和敏感图文资料、电子数据，项目服务单位应严格执行保密的有关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披露、泄露或许可第三人使用。

十二、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此合格式同为参考格式，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4.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项目编号：

正（副）本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收到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过对施工现场的踏勘及澄清疑问，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我们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要约内容，以本投标文件向你方发包的_____（项目名称）公开招标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1、本文件的所有内容，组成了我们的投标文件，并且该文件内的所有内容都是真实的。

2、我们与招标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利害关系。我们单位负责人与其它投标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我们完全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程序及评标方法，我们完全接受并认同招标文件（包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4、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政府采购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起 25 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经认真考虑和详细计算，我们在此报出最优惠的价格参与竞争（详见《投标报价表》）。

6、对于招标人要求进一步提供的其它资料，我们愿意尽快提供或答复。

7、投标有效期为：_____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联系，请寄到下列地址：

投 标 人（公章）：_____

地 址 /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合计)	人 民 币 (大 写) : _____ 人 民 币 (小 写) : _____
服务期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对象	服务周期 / 数量/地点	报价（元）	备注
1	市级指导团队研修 指导力提升培训	榆林市教研室负责人、市 / 区 县级项目学科教研员、项目学 科专家	7 天/60 人/省外		
2	示范校校长、教研组 长校本指导力提升 培训	项目校校长 / 教学副校长、项 目学科教研组长（4 人 / 校）	5 天/150 人/省内		
3	“联备联测” 语、 数、英三学科教学提 质行动	全市中学语、数、英三学科一 线教师	初中：12 次/学科×3 学科（语 文、数学、英语）×2 个年级 （初一、初二） 高中：12 次/学科×3 学科（语 文、数学、英语）×2 个年级 （高一、高二）/常态化教研， 无统一集中参训人数/市内		
4	命题指导与期末学 业质量分析	全市中学语文、数学、英语学 科教师	高中 1-2 年级：9 学科*1 次/ 学年，共 18 次命题指导 高中 3 年级：9 学科*3 次/学 科，共 27 次命题指导/常态化 教研，无统一集中参训人数/ 市内		

5	教学重难点突破循证教研	9 所标杆试点校（市直高中 1 所、区县小学 4 所、区县初中 4 所）	课堂测评：9 所试点校×3 学科×3 次 教学质量测评分析：10 所试点校×3 学科×1 次/驻校常态化教研，无统一集中参训人数/市内		
报价合计					

注：1、本报价为总价包干，包含完成招标文件全部服务、履约、验收、质保、整改、知识产权保密等所有成本，采购人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2、本表为招标文件标准模板，供应商不得删除表格分项、调整分项顺序、新增收费大类；仅可在【备注】栏补充细化说明。

3、表格分项合计总金额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一致，单价、合价计算有误的，评标委员会按政府采购 87 号令规则修正。

4、所有教研产出成果知识产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相关保密、侵权风险成本已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三、偏离表

3.1 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说明：

- 1、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填写。
- 2、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响应说明填写：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3.2 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 1、供应商须逐条对应招标文件全部技术服务要求完整填写，不得漏项。
- 2、若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统一填写 “无偏离”；提供优于招标要求的服务填写 “正偏离”；无法满足要求填写 “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说明差异。
- 3、未提供本表、遗漏关键技术条款未填报、隐瞒负偏离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4-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分工安排

注：本表后应附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的相关证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实施方案

各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办法自主编写。

八、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盖章）：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年月日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下载网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

bSoftXiaQuCode=1805&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并升级至最新版本, 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 如有技术性问题, 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 4009280095、4009980000。

四、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 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①开标当日, 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qxianyang/login.html>;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注: 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②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 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评审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 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③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待采购结果公告后, 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二副 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 包含可编辑 word 版, 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响应文件一份(备案用)

④开标过程中, 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 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 注: 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 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⑤相关技术问题, 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400-928-0095

⑥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